

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离任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董事离任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戴一凡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辞任，不再担任独立董事。本次离任自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其它职务，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二、合规性说明及影响

(一) 人员变动的合规性说明

独立董事戴一凡先生离任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占比低于三分之一、不会导致独立董事中缺少会计专业人士，不会导致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不符合有关规定。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戴一凡先生的离任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戴一凡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公司将在法定期限内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二) 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独立董事戴一凡先生本次离任系个人工作原因审慎做出的决定，本次人员变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戴一凡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严格履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有效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

业咨询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戴一凡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规范运作、持续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备查文件

戴一凡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

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